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完成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法律责任。

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9月13日,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会议审议 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股权激 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 票期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 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,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》(以下简 称"《监管指引第3号》")《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(更正后)》(以下 简称"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")相关规定,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登公司")提交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 整申请, 经中登公司审核确认, 上述事宜已办理完毕, 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,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2.10元人民币现金; 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。该权益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实施完毕。根据《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(更正后)》的相关规定, 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完成对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(期权简称: 吉冈 JLC1、期 权代码: 850045)及预留部分行权价格进行调整,行权价格由7.12元/份调整为3.455 元/份(公告编号: 2023-065)。

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 1.58 元人民币现金。该权益分配方案已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实施完毕。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$P=P_0-V$,其中每股派息额 V 为 0.158 元,故调整后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格=3.455-0.158=3.297 元/份。

根据《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(更正后)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本次对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(期权简称:吉冈 JLC1、期权代码:850045)及预留部分(期权简称:吉冈 JLC2、期权代码:850072)行权价格进行调整,行权价格由3.455元/份调整为3.297元/份。

二、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,符合《监管指引第3号》和《激励计划 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违反有关法律、法规的 强制性规定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中登公司出具的《期权价格调整确认书》。

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